

· MEI
· PIAN
· TIE
· ZHANG

煤 篇 铁 章

本溪老工业基地煤铁业史料汇编



《煤篇铁章·本溪老工业基地煤铁业史料汇编》

编印单位:政协本溪市委员会

印制单位:本溪市人民政府印刷厂

辽新内 E 资字〔2007〕第 11 号

总字数:226 千字 印数:1000 册

2007 年 12 月

煤炭 燃亮山城

——本溪煤炭业发展概述

本溪煤矿业,做为共和国的功勋企业,曾为东北老工业基地的建设和发展,起到了柱石和奠基的作用。做为资源型企业,历经千年的开采,直到燃尽她最后的光和热,淡出了人们的视线。然而,历史却无法忘记她所经历的岁月、做出的奉献以及留给我们的思考。

悠久的历史 苦难的岁月

本溪地区煤炭资源的开发利用较早,据考古发现,早在 2000 多年前的西汉时期,本溪的一些村落居民灶坑遗址内留有燃煤之灰烬,证明当时本溪地区已有人挖掘露头煤。由于长期罹于兵火,煤炭开采记载不多。据辽代史料记载:“襄平县(当时本溪地区属之)故地,开铁矿,置采煤者 300 户。”1411 年(明永乐九年),明辽东都指挥司在本溪威宁营设置冶铁场院,从事采煤冶铁,以供军需。1644 年清朝建立后,以保护“龙脉”为由,下令封禁煤矿。至 1735 年,清朝实行“新政”,煤矿复又开禁,在先获朝廷发放的“龙票”后,本溪湖柳塘开始采煤,其后开采者日渐增多,沙俄、英国商人掠夺资源之手也乘机伸入本溪。1894 年 6 月沙俄胁迫清政府签订了《中俄御敌互助条约》,从此沙俄取得在中国东北修筑中东铁路和掠夺森林、矿产资源的特权。1899 年英国人在营口开办的福公司从中国窑主手中买去“龙票”24 张,在本溪湖与中国人合办煤矿,到日俄战争爆发时停止。当时,开采煤矿均系手工开采,只能采掘浅部煤层。凡采掘到一定深度通风排水难以解决时,煤坑即行报废,另辟新坑口,如此开而复废,废而再开,使煤炭资源遭到严重破坏。1904 年本溪湖一带共有小煤窑 24 座,其中 19 座被水淹没报废,只有 5 座继续开采。

日俄战争爆发后,日本财阀大仓喜八郎派人随日本军队调查安奉铁路(今沈丹

线)沿线的矿产资源,发现本溪湖地区的煤矿资源丰富,有开采价值。1905年日俄战争以沙俄失败而告终。同年9月,日本、俄国背着清政府签订了《朴茨茅斯条约》,将俄国在中国辽东半岛的租界权转让给日本,同年11月,大仓财阀向驻辽阳的日本关东总督府申请开采本溪湖煤田,同年12月,日本财阀大仓喜八郎非法成立本溪湖炭矿,公然霸占原有的全部煤窑。本溪湖炭矿投产后,当年开采原煤300吨。之后,开采规模不断扩大,并开始使用蒸汽绞车提升和蒸汽水泵排水,在采煤技术上也有改进。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采煤员工逐年增加,1910年由建矿初期的150人增至2000人。原煤产量由1906年的300吨增加到5.8万吨。1906—1910年的5年间,日本大仓财阀从本溪湖炭矿掠夺原煤共12.13万吨。

日本大仓财阀开办本溪湖炭矿之后,清政府奉天当局出面干涉,就本溪湖炭矿开采权的问题进行长达5年的交涉,终因清政府慑于日本军国主义的压力而妥协,遂于1910年5月22日签署了《中日合办本溪湖煤矿合同》,确定将本溪湖炭矿改称为本溪湖商办煤矿有限公司,延至1911年1月1日正式合营。同年10月,大仓喜八郎又与清政府东三省总督交涉,于10月6日又签订了《中日合办本溪湖煤矿有限公司合同附加条款》,公司名称改为商办本溪湖煤铁有限公司。1911年辛亥革命推翻清王朝。1912年元月成立中华民国。而后开始军阀混战,日本军国主义者乘机大肆掠夺资源,办工厂,开矿山。1914年2月,本溪湖煤铁有限公司第一发电厂建成投产,煤矿改用电力提升、运输、通风和排水。1915年一号炼铁高炉建成投产。随着炼铁业使用焦炭量的增加,促使煤矿生产规模扩大,员工逐年增多。同年5月,北洋军阀袁世凯与日本签订了《关于南满洲及东部内蒙古之条约》,允许日本勘探和开采9个矿山,包括本溪地区的牛心台煤矿、田师付煤矿,为日本侵略者恣意掠夺煤炭资源敞开了大门。在中日合办本溪湖煤铁有限公司期间采煤员工不断增加,由1914年的3700人增加到1930年的8624人。1911—1930年,日本大仓财阀从本溪地区共掠夺原煤740.75万吨,大部分运回日本本国。

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中国东北地区沦为日本帝国主义的殖民地。日本侵略者更加肆无忌惮地攫取本溪的煤炭资源,先后3次对商办本溪湖煤铁有限公司进行改组和增加资本。

到1944年,日伪当局决定,成立满洲制铁株式会社,本溪湖煤铁公司改为该会社的本溪湖支社。此间,日本帝国主义为供应日益扩大侵略战争的物资需要,煤矿生产规模一再扩大,本溪湖支社的煤炭产量增到172.21万吨。随着煤矿规模不

断扩大,急需增加大量员工,日伪当局则采取强迫农民充当所谓“报国队员”,招收关内破产农民,强抓劳工等野蛮手段,扩大采煤工人队伍。并将在抗日战场上被俘的中国军民作为“特殊工人”,强制送到本溪湖煤矿采煤,过着牛马不如的生活。1942年4月26日,发生了震惊世界的瓦斯大爆炸,万恶的日本统治者为使煤矿少受损失,竟不顾井下矿工的死活,悍然下令停止送风,使尚有生存希望的矿工活活闷死在井下。这次事故仅日本人承认的死亡矿工数就为1493人,实际死亡了多少中国人,谁也说不清。这是世界煤炭工业史上的一次最惨重的事件,是日本帝国主义欠下本溪矿工的一笔大血债。

1906—1945年间,日本侵略者从本溪矿区掠夺原煤2369.42万吨,攫取利润6667.66万元(1935年前为银元,1936年后为日元),有2600多名中国员工惨死于煤矿井下,许多员工妻离子散,家破人亡,情景悲惨。

1945年9月,冀热辽军区第十六军分区部队进驻本溪市区。同年11月,本溪市民主政府接管,成立本溪煤铁总公司。中共本溪市委、市政府积极组织和安排本溪煤炭工业和钢铁工业恢复工作。1946年,国民党发动全面内战,向辽东地区进攻,在国民党占据本溪近3年的时间里,由于战争频繁,社会动荡,物价飞涨,生活艰难,工人外流,怨声载道,工人罢工斗争此伏彼起,仅本溪煤铁有限公司就爆发12次不同规模的罢工斗争。许多厂矿处于停产或半停产状态,本溪4个较大的煤矿中,彩屯煤矿竖井被淹,田师付煤矿无力恢复生产,只有本溪、牛心台两个煤矿的局部坑口恢复生产,采煤量大幅度下降。国民党政府占据本溪期间,只生产原煤71.55万吨。

曾经的规模 特殊的贡献

1948年10月30日本溪解放,曾被日伪政权和国民党政府控制的煤矿终于回到人民手中。中共本溪市委、市政府积极组织职工进行恢复和建设。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进一步加快了工业恢复和建设的步伐。中共各级党组织和人民政府,一方面,组织力量从老解放区运进大批粮食和群众必需的物资,千方百计解决广大职工及家属生活上的实际问题,动员和组织他们积极投入矿井的恢复和重建工作;一方面,对广大职工及家属进行关于中国共产党的历史使命和工人阶级的历史地位的教育,引导广大职工树立当家作主人的思想,吸收工人代表

参加民主管理委员会,发动广大职工开展献纳器材、创新记录和提合理化建议活动。从而调动了广大职工的社会主义劳动热情,忘我地投入生产恢复和建设行列中来,使煤炭生产迅速恢复和发展,生产记录不断刷新。1950年美帝国主义悍然发动了侵略朝鲜战争,广大煤炭战线职工义愤填膺,开展爱国劳动竞赛,以多出煤、出好煤的实际行动支援抗美援朝的斗争。与此同时,广大煤矿工人和科技人员对落后的采煤方法进行改革,使用风镐采煤获得成功,结束了长期使用手镐采煤的历史。相继在采煤工作面又试用苏联制造的刮板溜子运煤成功,从而淘汰了日伪遗留下来的效率低的锁链溜子。1951年5月,本溪矿区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个煤矿安全法规——《煤矿技术保安试行规程(草案)》,使煤矿安全生产逐步纳入正规。1952年6月,本溪煤矿根据苏联专家的建议,采用长壁式全面陷落顶板管理采煤法成功,采煤生产技术不断提高,使矿井焕发出新面貌。1952年末,本溪矿区(含本溪、田师付、牛心台3个煤矿)的职工已达15431人,原煤产量达到167.08万吨,接近日伪政权统治时期的1944年最高年产量172.21万吨的水平。与此同时重建彩屯煤矿竖井工程。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本溪矿务局积极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和科技人员,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中央提出的过渡时期总路线的热潮,引导广大职工深刻理解搞好煤炭生产对实现国家工业化的重大意义,并结合肃反、整风等运动,从思想上、组织上、作风上加强职工队伍建设,开展了“争当先进生产者、争创技术革新成果、争破生产记录”的增产节约运动,从而增强了完成“一五”计划的信心和决心,出现了人人为多出煤出好煤而献计献策的新局面。1954年12月,彩屯煤矿建成投产并学习和推广苏联的煤矿管理经验,实行矿长负责制、总工程师制和生产区域管理制。在生产上采用风镐和康拜因采煤机采煤,使采煤技术不断改进和提高。田师付煤矿大搞技术革新,采用截煤机采煤新技术,提高了煤炭产量。本溪煤矿井下掘进试验成功湿式凿岩,代替了干打眼,并逐步在各矿推广。1956年本溪矿务局全面贯彻执行中共“八大”会议精神,对煤矿的领导体制进行了改革,煤矿普遍实行党委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领导制度,建立党委领导下的职工代表大会制,为顺利实施第一个五年计划提供了组织上和管理上的保证。到1956年末,本溪矿务局提前1年零4个月完成“一五”计划。据统计,1953—1957年,本溪矿务局的职工队伍由1953年的15210人发展到19582人。原煤产量完成1223.80万吨,工业总产值完成38855万元,产品销售收入22136万元,缴纳税金1324万元,实现利润606万元。随着生产的发展,职工的文化、物

质生活均有明显改善。

“大跃进”和工业调整时期(1958—1965年),本溪矿务局贯彻执行中共中央提出的社会主义建设的总路线,在“一马当先,万马奔腾”的口号下,各个煤矿迅速掀起“大跃进”,出现了“老婆孩子齐上阵”夺煤大战的局面,原煤产量大增,1958年全局完成原煤452.62万吨,比1957年增长30.9%。1959年国家煤炭工业部召开全国煤矿开展“红旗竞赛”广播动员大会,要求每个矿井做到面面(工作面)高产,月月高产,大面积丰收,当年本溪矿区原煤产量完成535.16万吨,又比1958年增长18.2%。全局回采工作面平均月产达到万吨以上,被国家煤炭工业部授予“万吨红旗局”称号。1960年国家煤炭工业部又要求全国煤矿普遍推行“三无(无人、无设备、无支柱)工作面”、“钢绳锯”、“漏斗”和“仓式”等采煤法,并命令各矿务局猛攻“18项尖端技术和推行22项先进经验”,要限期完成。辽宁省煤炭管理局要求各矿学习阜新矿务局的经验,及早放下铁锹用攉煤机采煤。本溪矿务局按照上级领导部门的要求,大力开展以“双放”(放下风镐、放下铁锹)为中心的技术革新与技术革命,先后进行水力采煤、钢绳锯采煤、攉煤机采煤等试验,但轰轰烈烈一阵之后,所推广的新技术或因条件不具备,或效果不好停用。

“大跃进”期间,由于领导思想上存在急于求成的思想,忽视了经济规律和客观条件,出现了高指标、瞎指挥和浮夸风等弊端。尽管煤炭产量一度有很大增长,而实际经济效益却没有提高,反而使煤矿一些行之有效的领导体制和管理制度受到破坏,连总工程师制也被废除。造成生产矿井采掘比例失调,巷道和设备失修,生产能力受到破坏,加上1960年本溪地区遭受百年不遇的特大洪水灾害,迫使矿务局4个矿井一度全部停产。据统计:在1958—1960年“大跃进”和“二五”计划时期,盲目投资3349.95万元,对本溪煤田的东部边缘新建明山斜井;西部边缘新建新洞斜井;在田师付煤矿新建四坑、五坑和六坑;在牛心台煤矿新建三坑和四坑,同时新建小市煤田的小市斜井。由于工作上存在急躁冒进的思想,8对矿井同时上马,造成物力、财力紧张,工期拖延,特别严重的是,在地质报告不具备正规矿井开发条件的情况下,而强行上马,投产后,8对矿井相继停产和报废,数千万投资付之东流,其教训是沉痛的。1961年中共中央提出“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本溪矿务局从实际情况出发,制定调整规划,采取了一系列措施。认真贯彻中共中央颁发的《国营工业企业工作条例(草案)》即“工业七十条”,恢复和健全了各项管理制度,加强采掘队伍建设,实行矿井合理集中生产。从1964—1965年,贯彻

国家煤炭工业部提出的“两高、三学、四化”(即高举毛泽东思想红旗、高举总路线红旗,学习解放军、学习大庆、学习石圪节煤矿,实现思想革命化、质量标准化、管理制度化、技术经济合理化)的工作方针,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推广大庆油田经验,建立岗位责任制,加强基层、基础、基本功的工作,改善了企业经营管理,各项工作发生显著变化。采掘比例失调基本得到纠正,原煤产量从 1964 年的 248.6 万吨,提高到 1965 年的 276.65 万吨。

1966—1976 年“文化大革命”期间,本溪煤炭系统经历曲折的发展历程。1968 年本溪矿务局两派“群众组织”实现大联合,生产又开始回升,到年末,原煤产量完成 310.66 万吨,比计划超产 28.67 万吨。1973 年矿务局和各厂矿革委会撤销,恢复了原局、矿两级建制,强化了生产指挥系统,建立了企业的管理制度,生产秩序逐步好转。1975 年,国家煤炭工业部召开采掘队长会议,本溪矿务局大力强化采掘队伍的建设。1976 年,开展创办“大庆式企业”活动,把煤炭生产和管理工作又推进一步。生产仍保持了一定的发展速度,原煤产量完成 3681.27 万吨,平均年产量为 334.66 万吨,比调整期间的平均年产量 290.73 万吨上升 43.93 万吨。而且在新技术应用方面取得了可喜的成绩。自行设计制造安装,在彩屯煤矿使用了大倾角钢丝绳皮带运输机,属国内首创。彩屯煤矿洗煤厂实现了重介质洗煤,各矿普遍推选金属支架代替木支架等,都处于全国领先水平。

本溪煤矿和彩屯煤矿生产的洗精煤低硫、低磷,是冶炼低硫低磷铁的优质燃料,一直专供钢铁工业使用。曾荣获辽宁省优质产品称号。1949 年到 1985 年,本溪的国家统配煤矿(包括本溪、红阳两个矿区)累计生产原煤 1.11 亿吨。1953—1985 年累计完成工业总产值 36.22 亿元,实现税金 1.88 亿元,上缴利润 4225 万元。

新中国成立以来,广大煤炭战线职工以主人翁的姿态,始终站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前列,是一支特别能战斗的队伍,涌现了一批又一批先进模范人物。50—60 年代,工人曲福明、陈长岭、任芝兰(女)、王恒成、吴洪发、张启龙、宋玉祥、陈广礼等荣获全国劳动模范称号。70—80 年代,又有 20 人被评为省级、部级和全国先进生产者,57 人被授予市级劳动模范称号。同时,还为全国煤炭工业的建设支援了数以万计的干部、工程技术人员和技术工人,为中国的煤炭工业建设和国民经济发展做出了特殊的贡献。

企业的管理 经验的积累

有着悠久历史的本溪煤炭工业,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因之企业的所有制不同,其管理制度与方式有所不同。新中国成立后,由于实现了生产资料全民所有制,企业管理发生了质的变化。通过采用先进的科学技术,充分合理地开发和利用煤炭资源,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不断提高职工的物资文化生活。企业的领导者和生产者在政治上处于平等地位,工人参加了管理,为企业管理的科学化、民主化奠定了基础,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不断深化企业改革,实行矿(厂)长负责制和经营承包制,使煤矿的管理工作迈出新的步伐,逐步走上了现代化、科学化的管理轨道,回顾历史,可归结为七大管理。

——计划管理。从“一五”时期以来,本溪矿务局实行高度集中的计划管理体制。1958年,在总结和分析计划管理工作利弊后,将高度集中的计划管理体制,改为了专业归口管理。实行严格的计划编制。计划分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季度计划和月份计划等4种。计划的编制实行“两上”、“两下”的程序。先由矿(厂)和局根据国家发展和市场需求,结合煤炭生产实际,编报建议计划。经主管机关审定后,下达控制指标项目,再由矿(厂)和局编制正式计划上报,经主管机关批复下达执行。

——生产管理。煤炭生产是在地下作业,具有地点分散、工作面常移、多工种多环节、联合作业等特点,要求时间紧密衔接,空间上密切配合。本溪矿务局结合煤炭生产特点,始终坚持严密组织生产,切实加强生产管理,合理利用人力、物力,最大限度地回收资源,以增加煤炭生产。从“一五”不断探索开始,在生产管理上先后实行了煤矿、坑(区)、班三级管理,一米层正规循环作业管理,将采掘工作面各项工序及完工时间列出图表,按图表作业,并建立各项制度,使生产紧而不乱。后又推选苏联矿井管理经验,撤销区级组织改为矿、段两级管理,采煤、掘进都改为段的编制。1958年以后实行区域组织,建立采煤区、掘进区、维修区,区下设采煤队和掘进队,统管3个班次的生产管理。在加强生产组织的同时,加强调度工作,发挥生产管理的耳目和指挥中心的作用。本溪矿区从1953年开始,就建立了局、矿、区三级调度体系。后又建立调度电话会议制度和局、矿长值班制度,各煤矿先后安装了生产、机电、运输、洗煤、通风调度台,80年代后设置了传真机线路,配置了模拟盘,监测生产系统。同时重视采掘平衡和基础工作,使采煤与掘进保持合理比例。制定了各项规章制度的作业规程,并逐步实行标准化管理。

——安全管理。从贯彻1952年国家颁发的《煤矿技术安全试行规程》开始,先

后建立了采掘工作面工人安全分工责任制和三级安全检查制。1956年以来,本溪矿务局成立了技术安全监察局,各矿成立驻矿技术安全监察科,隶属监察局和煤矿双重领导。后几经变动,坚持了安全监察局、矿设安全监察站、采区成立安全检查组、班组设兼职安全检查员的自上而下的安全监察体系,在实践中有效地发挥了作用。通过开展一系列安全教育活动,本溪矿务局先后总结推广了安全“四化”经验(安全的群众化、经常化、制度化、纪律化),安全管理网经验,安全检查月经验,贯彻三大规程经验(保安规程、作业规程、操作规程),安全“四无”、“四保”竞赛经验(局无重大事故、矿无死亡事故、区无重伤事故、班组无轻伤事故,个人保班组、班组保区队、区队保矿、矿保局)。

坚持安全教育,本溪矿务局始终把对职工的安全教育贯穿于生产的全过程。各煤矿坚持执行新工人下井前7至10天的安全教育制度,每一个新开工的作业场所都由工程技术人员进行《作业规程》教育。每年举办安全技术培训班,充分发挥群众安全监督作用,建立基层劳动保护工作委员会和群众安全管理网,青年安全监督岗、街道职工家属安全委员会、安全纠察队等群众性的安全组织,使安全生产置于群众管理和监督之下。

到1985年止,累计有43个采煤工作面进行注水作业,建立矿井瓦斯抽放系统,逐年更换防爆电动机,建立安全技措工程费用专款专用。成立煤矿保留救护队。1965年本溪矿务局百万吨死亡人数降到2.53人,1984年到1985年,百万吨残废人数始终控制在1.71人以下。

——财务管理。本溪矿务局的会计核算体制从“一五”时期就实行了集中统管。财务机构的设置完善、正规。1953年本溪矿务局成立,便设财务科,下设成本股、资金股、会计股。1956年财务科扩为财务处,下设综合科、生产财务科、建设财务科,后完善为成本会计科、资金科、机关财务科,实现了财务管理的正规化。后来会计核算随财权管理体制的变动,经历了几上几下的变动,1954—1964年,财权下放,会计核算业务大部分下放到矿(厂),独立在银行建立结算户,核算全部成本、盈亏和资金周转。由此也出现了挪用资金、乱摊成本、随意扩大开支的弊端。1965年矿务局根据煤炭工业部“关于实行矿务局为完全经济核算单位”的要求,再次集中财权,由矿务局统一管理。实行几个集中统一:集中统一下达有关成本、财务指标、审批财务收支预算;统一办理缴拨款;统一制定产品、劳务供应价格、统一计划提取企业奖励基金及分配与使用等等九个统一思想的财权集中,又削弱了矿、厂的

积极性。物资供应集中到矿务局统管,产品销售由局统一对外签订销售合同、办理销售业务和货款结算,矿(厂)只管生产,使产、供、销脱节。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随着经济体制改革深入,本溪矿务局除掌握基建和重点项目投资、生产总成本及主要成本指标、企业盈亏总额和固定资产保值增值外,其它财权逐步下到矿(厂),对其强化了经济责任,调动了基层的积极性。

在财务管理上,本溪矿务局特别注重成本核算与原煤成本预算,“一五”到“二五”期间,局负责核算全部成本,各厂矿核算直接成本。原煤成本,1953—1960年为12元/吨左右,1962—1965年20元/吨,1982年上升到31.68元/吨。坚持经常性的经济活动分析与增收节支。早在1953年开始,本溪矿务局就开始建立和执行经济活动分析制度。上至局、下到班组,定期分析产量、质量、成本、利润等主要经济指标的超降原因,提出改进措施。开展群众性的增收节支活动,广大矿工以主人翁责任感,为企业增效节支做贡献。1953年本溪矿务局的固定资产原值为12650万元,1957年增至9457万元,1976年为30923万元,1982年增至8956万元;1953年流动资金为430万元,1980年达到4069万元。

——劳资管理。本溪解放后,为了迅速恢复生产,本溪煤矿大量招工。1949年以来,本溪煤铁公司煤矿部门有在籍职工7119人。1953年“一五”计划开始,根据国家计划招工规定,本溪矿务局又在省内招工。“大跃进”期间,各业竞相发展,造成劳动力计划失控,大批职工家属进到煤矿就业。从1959年开始,农村劳动力大量流入城市,企业用工不受计划限制。1960年,市劳动局组织企业派人到铁路线的火车站和火车上接收“盲流”人员,仅3年间本溪矿务局共接收职工家属与“盲流”就业达2万多人,造成人浮于事、劳动组织不合理、工资额增加、劳动生产率降低的局面。

1961年,根据国家精简职工的决定,本溪矿务局精简职工7536人。新中国成立后,国家为本溪煤矿派来一批地、县级地方干部、军转干部和招收一批大、中专毕业生,70年代后又招收了大批新工人。同时本溪煤矿也调出大批干部和工人,支援外地煤矿建设。1958年以来,先后调给宁夏、沈阳、四川、“三线”、山西等地矿务局的外地职工达2720多人。“一五”时期本溪矿区职工人数的增长和生产的比例基本合理。1956年局劳动工资处对各生产岗位制定了定员标准。

在工资管理上,本溪矿务局也经历了多次升降的调整。1957年平均工资为961.4元,1960年平均工资又比1957年减少了139.5元,1965年又比1960年增加

了 207.2 元。在工资等级上“一五”期间就实行了八级工资制。技术人员实行 24 级制,企业管理人员实行 31 级制。实行了奖金和津贴制。执行计件工资,加强劳动定额管理和工资基金管理,全局的劳资管理得到有效控制。

——物资管理。从 1953 年开始,物资实行计划管理,主要原料、材料的分配纳入国家计划,实行统一分配。实行国家、省、局的三级物资分配制,1965 年根据国家规定,对物资高度集中管理,实行“十个集中统一”:集中统一编制计划、办理物资订货、采购和外委加工,统一掌握采购资金,统一物资储备、提运、验收、发放和保管等。由于统一集中管理体制,增加了繁杂的手续,1968 年以后又恢复了局、矿两级分管的体制。

主要物资钢材、水泥全部由国家调拨,木材做为专项物资管理,1956 年每产万吨煤耗用坑木 400 立方米以上。1958 年,各矿逐步实行金支柱和其它坑木代用品,1963 年下降到 324 立方米。备件自给率由 1966 年的 70.9% 提高到 1983 年的 90%。

与此同时,实现仓库管理正规化。本溪矿区共有仓库 4580 平方米。物资存放做到“四定位”、“五三化”。实现成行、成摞摆放,帐、卡、物、钱四统一。并实行物资发放、维护、保养、盘点、安全责任制,至 1980 年底全局 75 个库房,有 61 个达到标准化管理。在物资运输上,实现了机械化。

——销售管理。本溪矿务局做为国家统配煤矿,所产煤炭除少量自用外,全部由国家统一分配,销往国内 22 个省、7 个军工单位和 13 省、市、自治区。按计划分配的指标,分月提出发煤运输计划,经上级批准后,与铁路部门共同执行。企业无权自主销售。1955 年吨煤平均价为 26.52 元/吨,1958 年为 36.03 元/吨,1964 年为 37.48 元/吨,1985 年为 60.46 元/吨。本溪煤炭工业自 1953 年独立核算以来,至 1985 年末,累计完成工业总产值 362206 万元,实现销售收入 401235 万元,实现利润 4255 万元,向国家缴纳税金 18853 万元。

1953—1957 年,本溪矿区煤炭生产逐步上升,各项经济指标也稳步增长。工业总产值由 1953 年的 5159 万元上升到 1957 年的 9997 万元,增长了 93.7%。1955 年开始盈利,到 1957 年盈利 462 万元。这一时期,共实现工业总产值 38866 万元,每年平均 7773 万元;共实现利润 606 万元,每年平均 121 万元。

在“大跃进”期间,煤炭生产急剧增长,物资消耗降低,以及煤炭调价,为此短期经济效益大增,是各项经济指标完成的最好时期。这一时期共实现工业总产值

51575 万元,每年平均 17192 万元,年均产值比上一时期增长 3.02 倍;共实现利润 13950 万元,每年平均 4650 万元,年均利润比上一时期增长 37.42 倍。

1961—1965 年,由于需要补还“大跃进”盲目高产造成的采掘比例失调、巷道和设备失修的欠帐,为此原煤产量下滑,经济效益下降。这一时期共实现工业总产值 50474 万元,每年平均 10095 万元,年均产值比上一时期下降 41.3%。5 年间,除 1961 年盈利以外,有 4 年亏损,共亏损 2980 万元,年均亏损 596 万元。

1966—1985 年,虽有“文化大革命”的干扰破坏,但由于经过前一时期的调整,煤矿的生产条件有了改善,加之广大干部和工人对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倒行逆施的抵制,煤炭产量回升,各项经济指标重新增长。这一时期共实现工业总产值 149481 万元,年均产值 11498 万元,每年平均产值比上一时期增长 13.39%;共实现利润 3357 万元,每年平均利润 258 万元。

1979—1985 年,由于本溪煤矿、田师付煤矿和牛心台煤矿煤炭资源枯竭,煤炭产量减少,工业总产值下降,而现有生产矿井逐年延深,各项消耗增加,加之原材料涨价、工资费用增加,老弱病残职工增多,营业外支出增高,税率上调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出现了人不抵支。这一时期,共实现工业总产值 71810 万元,年均产值 10258 万元,年均产值比上一时期下降 1.07%。从 1980 年起,连年亏损,到 1985 年共亏损 11208 万元。1983 年,国家煤炭工业部决定重组沈阳矿务局,本溪矿务局所属厂矿全部划归沈阳矿务局。至此,本溪煤矿业走过了她的奋斗岁月,而成为历史。

(注:以上文字摘引借鉴了《本溪市志》等的历史资料。)

(李 华)

火红年代的记录

——报章集粹

为展现创业者的风采,这里摘选了当年在报刊上发表的相关文章。

田矿职工大闹巧干 各项指标全面跃进

1959年10月,田师付煤矿职工在党的总路线光辉照耀下,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两条腿走路和大搞群众运动的方针,在深入开展增产节约运动中,用大搞技术革新和小型机械化的办法,突破各个时期的生产关键,全矿一月至九月末,已实现并取得成效的革新项目就有一百八十四项,比较重大而且解决关键问题的有四十三项。在这些革新项目中,有经过改革的各种采掘工具;有各种制作简单、投资少、收效大的各种土设备、土机床的土洋结合的小型自动化机械。使很大一部分的生产过程,由原来的手工操作,半机械化操作,变成半机械化和机械化操作,大大提高了劳动生产率,使生产水平扶摇直上,头九个月原煤产量完成国家计划的105.7%,比去年同期提高了51.6%;掘进完成计划104.4%,比去年同时期提高了49.5%;每一吨煤的成本比计划降低了4.6%;坑木节约一千二百八十三立米。由于各项经济指标全面超额完成,获得了煤炭工业部第二回合红旗竞赛中“全国红旗矿”的光荣称号。

这个矿开展群众性技术革命与技术革新的最大特点是:方向明确,运动广泛、深入,有坚强的群众基础。从今年年初以来,这个矿党委就把技术革命和技术革新

当作大搞群众运动的中心内容,并根据各个时期的生产关键和薄弱环节,提出技术革命与技术革新的方向,把广大职工劳动积极性从苦干、实干的基础上引向巧干,这样就使得技术革命运动,有领导、有目的、有成效的不断向前发展。如一、二月份计划产量很高,工人只凭苦干经常完不成任务。党委就及时提出了技术革命的方向是:以加快采掘进度、提高单位工作面产量为纲,各辅助部门加强协作主动配合为中心环节的巧干运动。方向明确后,领导上又分头深入,帮助工人针对生产中的问题,革新技术和改进工具,仅一个多月时间,就改革和推广了长截盘、爆破装煤等廿多项提高采掘效率的工具和操作方法。土法生产的小煤窑也被改造成为半机械化生产。使三月份的日产量由一、二月份的二千五百吨猛增到五千万吨,产量整整翻了一番。由于直接生产单位空前跃进,也促进了各辅助部门大搞小型机械化的技术革新高潮。运输部门原用人力修车,速度慢满足不了生产需要。工人们学习京西矿的经验,自制了一台交流电制车以及利用扩大器调车,全区出车率比过去增加了一倍;通风区工人为供应小煤窑更多的风量,研究制造了木制手摇扇风机,每分钟的风量达到卅五立方公尺。其他辅助部门也制造了很多土机床、剪板机等设备,使很大一部分生产过程,由原来的手工操作、半机械化操作,变成半机械化和机械化操作,在不增加人力、物力的情况下,突破了随着煤炭产量不断提高出现的材料、工具不足的难关,保证了生产水平在平衡的基础上稳定上升。

这个矿在大搞技术革命与技术革新运动中的另一特点是,土洋结合,大、中、小一齐动手,其中并以小为主。他们制作的各种小型机械,都具有制作简易、投资少、收效大的优点。他们的经验证明,这样作的好处是便于发动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使广大职工都投入到运动中来。这个矿的各级党组织,由于及时地、有组织地把千百个小的和零散的改革加以汇集起来和组织实现,不但使运动有了广泛的群众基础,各个方面的关键问题也一个个相继被突破。

这个矿在开展技术革命和技术革新运动中,领导亲自挂帅,采取各种方法消除思想阻力。对涉及面较广或较全面的革新建议,一般都实行领导干部、工人和技术人员三结合的办法研究解决。如工人根据生产经验提出改变煤层管理的方法,可大大提高产量,但改到什么程度为限,心里没底,这问题不解决,无法保证安全生产。后经领导干部和技术人员一起分析、鉴定和多次实地试验,提出了比较科学的技术鉴定,并纳入操作规程中贯彻执行,从而使采煤技术提高了一步。

(高金标)

要珍视细小的革新和改进

记者述评

田师付煤矿发动群众大闹技术革命和技术革新,从而大大提高生产效率的经验是多方面的,它是政治挂帅、大搞群众运动、贯彻土洋结合方针、贯彻两参三结合制度的综合成果。其中,珍重群众细小的、零散的技术革新和技术改进是他们的主要经验之一。

有些同志虽然对提高生产有重大意义的技术措施和重大操作方法的改革抓的很紧,但对群众中出现的细小的、零散的技术革新和技术改进则认为解决不了大问题,因而不加重视,或者重视不足。当然,抓住生产上的主要问题,发动群众集中力量去突破它从而把生产大大提高一步的作法无疑是正确的。如第二钢铁厂的高压炉顶竣工后,对提高高炉生产起了很大作用的例子就说明了这个道理。如果看不到或抓不住生产上重大问题,丢了西瓜拣芝麻的作法当然是错误的。但是,能不能说零散的、细小的技术革新和改进就无关紧要呢?不能。现代化生产的企业是一个上下左右之间都有着密切制约关系的有机整体,要一台机器转动,不光是电动机的事情,各个部件、每一个螺丝钉都有它一定的作用。因此在抓住解决重大技术问题的同时还要注意将会出现的不平衡现象,紧紧地去解决那些可能出现的小的薄弱环节,一个环节跟不上去就会影响整个生产的提高。而要使各个细小的环节都能跟上去,就不是仅仅依靠少数人和几项重大的技术措施所能解决的。必须充分发挥广大群众的主动性和创造性,重视来自群众的、看来是细小的、零散的技术革新和技术改进。

田师付矿工人创造了制钎工具把制造煤矿主要工具之一的钎子头的效率提高了三倍;该矿运输工人搞了喂车机,结果成倍地提高了翻车效率。这些问题也许在有人看来是无关大局的,但是没有钎头就无法采煤;翻煤的效率跟不上去也必

然影响整个生产的提高。群众的这些小的创造对整个矿的生产跃进都起了很大作用。

广大职工群众是生产实践的主人,他们在自己的日常生产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不断提高劳动生产率是他们迫切的要求。只要企业的领导坚决地依靠群众,充分发挥群众的智慧,群众就会创造出惊人的奇迹来。但是,也应该看到,由于每个职工都是分散在各个岗位上劳动,所接触的工作只是整个生产的一部分,因此要求他们都是一举惊人的一下子来个重大的发明、创造是不现实的。但是一般的说,由细小的技术革新到重大的技术革命是由量变到质变的过程,技术革命的洪流是由群众许许多多小的革新和改进汇合而成的。万紫千红才是春。只有我们重视和扶持群众中的每一项细小的革新,发动广大群众人人动手、个个献策,形成轰轰烈烈的群众运动,才能使各个环节的技术水平普遍提高,才有整个企业生产面貌的根本改变。